

率计算；在该两新会员国的摊款率并入百分比额表之前，这些预缴款项应归入基金。

1981年12月18日
第105次全体会议

36/232. 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17日第35/212号决议，

回顾1946年2月13日《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⑩1947年11月21日《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⑪1959年7月1日《国际原子能机构特权和豁免协定》以及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组织同各东道国政府签订的协定，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⑫

又注意到联合国对政府当局逮捕和拘留联合国工作人员事件所采取的一贯立场，

重申秘书长根据《宪章》作为联合国行政首长的责任和权限，

铭记着《联合国宪章》第一百条规定各会员国承诺尊重秘书长及办事人员责任的专属国际性，决不设法影响其责任的履行，

又铭记着《宪章》同一条中规定秘书长及办事人员于执行职务时，不得请求或接受任何政府或本组织以外其他当局的训示，

回顾国际法院已裁定各国际组织有保护其工作人员的权力和责任，

又回顾工作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责任遵守各会员国的法律和规章，

重申有关的工作人员条例，

^⑩ 第22A(I)号决议。

^⑪ 第179(II)号决议。

^⑫ A/C.5/36/31。

意识到绝对必须使工作人员能够执行秘书长指定他们承担的任务，不受任何会员国或本组织以外的任何其他当局的干涉，

认识到专门机构和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按照上文序言部分第2段所述的文书，享有类似的特权和豁免，

1. 呼吁把联合国或某一专门机构或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加以逮捕或拘留的任何会员国，按照有关的多边公约和双边协定所赋予的固有权利，使秘书长或有关组织的行政首长能够探访该工作人员并与其谈话，查明逮捕或拘留的理由，包括主要的事实和正式控罪，并使他能够协助该工作人员聘请法律顾问，又按照国际法和东道国同联合国或有关专门机构或有关组织之间适用的双边协定的规定，承认秘书长或有关行政首长所称工作人员在职务上的豁免；

2. 请秘书长和有关组织的行政首长保证工作人员按照有关的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及《国际原子能机构特权和豁免协定》，遵守他们应该承担的义务；

3. 请秘书长把本决议提请联合国系统内所有专门机构及有关组织注意，并请它们在发生上文第1段所述原则或该组织工作人员的地位显然没有受到充分尊重的情况时，向秘书长提供有关资料；

4. 请秘书长以行政协调委员会的名义，就秘书长或有关行政首长在依照多边公约及与东道国之间适用的双边协定保护联合国或某一专门机构或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方面未能充分履行其责任的一切情况，向大会每届常会提交最新的综合年度报告。

1981年12月18日

第105次全体会议

36/233.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审议了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七次年度报告，^⑬

^⑬《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30号》(A/36/30 和 Corr.1)。